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针对《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基于谨慎考虑，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现将公司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告如下：

1、董事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薪酬

董事长及在公司担任日常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参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领取薪酬。

（2）独立董事津贴

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3.6万元/年（税后），每年发放一次。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确定，绩效考核与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和个人履职情况挂钩，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制度领取薪酬。

3、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或津贴按照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或津贴按照上述同等标准执行。

（2）上述薪酬或津贴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等必要履职情形产生的差旅费按公司有关规定报销。

（4）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且高级管理人员薪

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之日止。上述董事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且董事薪酬方案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审议通过之日止。

特此公告。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